立法院第9屆第6會期經濟委員會第2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07年10月1日（星期一）上午9時4分至下午2時

107年10月3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8分

107年10月4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下午1時26分

地　　點：紅樓101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岱樺 廖國棟Sufin．Siluko 邱議瑩 孔文吉  
莊瑞雄 高潞．以用．巴魕剌Kawlo．Iyun．Pacidal  
蘇震清 蘇治芬 鄭運鵬 賴瑞隆 周陳秀霞 高志鵬  
王惠美 陳超明

**委員出席14人**

列席委員：曾銘宗 鍾佳濱 江啟臣 王定宇 施義芳 劉世芳  
蕭美琴 鄭天財Sra．Kacaw 葉宜津 蘇巧慧 吳志揚  
陳亭妃 李昆澤 顏寬恒 陳怡潔 賴士葆 林德福  
呂玉玲 陳明文 邱志偉 蔣乃辛 蔡易餘 周春米  
羅明才 蔡培慧 吳焜裕 何欣純 高金素梅 劉建國  
余宛如 鍾孔炤 黃昭順 黃國昌 徐榛蔚

**委員列席34人**

列席人員：**107年10月1日（星期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林聰賢暨相關人員

**107年10月3日（星期三）**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黃金城暨相關人員

內政部土地重劃處簡任正工程司吳東霖

行政院主計總處基金預算處科長吳婉玉

**107年10月4日（星期四）**

國家發展委員會陳主任委員美伶暨相關人員

主　　席：蘇召集委員震清

專門委員：鄭雪梅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　　錄：簡任秘書 游千慧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楊雅如

專 員 曾淑梅 科 員 余俊緯

速　　記：公報處記錄人員

**107年10月1日（星期一）**

**報告事項**

1.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1. 邀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主任委員聰賢報告後，委員林岱樺、邱議瑩、孔文吉、廖國棟Sufin．Siluko、莊瑞雄、周陳秀霞、蘇治芬、蘇震清、蕭美琴、賴瑞隆、高潞．以用．巴魕剌Kawlo．Iyun．Pacidal、邱志偉、鍾佳濱、江啟臣、鄭運鵬、高金素梅、高志鵬、曾銘宗、鄭天財Sra．Kacaw、陳超明及吳焜裕等21人提出質詢，均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主任委員聰賢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

**決定：**

1. 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2. 委員王惠美及黃昭順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3. 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1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通過臨時提案14案：**

1. 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北農)日前組團前往帛琉進行農產品推廣工作，總經理吳音寧表示此次率先和超市簽訂合作協議書，著手展開蔬果外銷事宜，並定於今年十一月，第一批貨櫃透過海運首航帛琉，宣稱正式開啟雙邊農產品貿易業務新里程碑，成功打入國際市場。對此，請農委會基於協助我國農產品拓展國際市場以及身為北農股東立場，應對北農拓展帛琉市場乙事進行未來長期外銷帛琉農產品之規劃、品項及預期收益成果之可行性評估，並於1個月內將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陳超明 周陳秀霞

連署人：孔文吉

1. 苗栗縣境內海線鄉鎮地區，包括竹南、後龍、通霄、苑裡等鎮之沿海保安林地，從清朝、日據時代劃設到現在，已有一百多年的歷史，早年鄉親先民占有開墾使用落戶居住，皆是祖先留下的財產，後代子孫居住至今，但因為各種不同歷史因素，以致於迄今未能取得合法辦理租約。農政單位於民國39年將縣境內保安林地轉苗栗縣政府管轄，農委會林務局於民國92年方進駐苗栗縣接管原縣管之保安林地，林務局多年來未能協助居民解決承租問題，如今又因為監察院糾正要求林務局分批收回造林，此舉只會造成民變，107年5月30日已提案要求研擬作為，然迄今未獲得回覆。農委會應於2個月內將前述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陳超明 周陳秀霞

連署人：孔文吉

1. 農產品產、銷價差大，中央政府始終無法澈底解決，建議輔導在地政府架構網路服務平台，讓生產地直銷消費地，透過公開的資訊條件，創造生產者與消費者雙贏的局面。請農委會研究規劃輔導在地政府或農會，建構網路直銷（含直播競價）模式之資訊服務系統，降低目前對傳統批發銷售之仰賴度評估報告，以上評估，請於2個月內提出報告，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蘇震清 孔文吉

1. 養豬農民非常關心農委會對非洲豬瘟的防疫政策為何？請農委會就感染場如何補償? 其週邊豬場如何管控?復養條件為何？撲殺後的豬隻如何處理?處理能量盤點?如果處理不及要如何因應?請於2週內(107年10月15日，星期一前)提出規劃報告，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蘇震清 孔文吉

1. 非洲豬瘟目前無疫苗，也無藥物治療，一旦感染豬場，將造成養豬農民重大損失。行政院賴院長嚴肅要求農委會等相關部會要以「大敵當前」的最高警戒，盡一切可能做好防堵疫情入侵工作。但查目前各國境出入口，在防疫宣導的文字、圖示都不一樣，未能達到正確宣導效果，農委會應立即統一製作文字與圖示，在媒體及國境出入口宣導，讓民眾深刻了解，共同防堵疫情，請於2週內(107年10月15日，星期一前)提出成果報告，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蘇震清 孔文吉

1. 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歷經15年努力，第一期園區已滿額進駐，除為當地創造產業群聚效應外，也提供就業機會。生科園區第二期預定於明年開始招商，為照顧在地居民、便於進駐廠商尋找人力，爰建請農委會與在地鄉鎮公所合作建立「就業平台機制」，以最有效率方式落實在地就業，並加速廠商商轉期程，創造多方共贏。

提案人：蘇震清 孔文吉 邱議瑩

1. 蔡英文總統主持107年6月28日「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第6次委員會議提到：原住民族土地的議題中，有三塊關鍵的拼圖，在追溯歷史真相時不可缺少，那就是林務局、台糖公司，以及退輔會的土地取得過程。而農委會於花蓮縣壽豐鄉興建之有機農業中心，其土地原為退輔會所管，因政府欲推動花東地區有機農業栽培，是以撥用給農委會興建有機農業中心。然該土地過去為巴黎雅荖部落所有，因日本政府強取豪奪，部落族人畏懼過去日本政府武力鎮壓，是以不敢向中華民國申請登記，土地最終收歸國有。巴黎雅荖部落曾與農委會花蓮改良場提出設置原住民農特產品展售區，協助中心鄰近之部落族人推展原住民有機農作物，惟花蓮農改場場長人事異動，致使巴黎雅荖部落族人至今仍未盼到農委會的善意。基於協助原住民族改善經濟生活，尊重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同時落實蔡總統對原住民族土地轉型正義的中心思想，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協助規劃設置部落農特產物集運分級包裝及展售區，以利部落族人銷售農特或有機作物產品。

提案人：廖國棟 周陳秀霞 孔文吉

1. 農委會與中研院合作之「臺灣農村社會文化調查計畫」，是由農委會逐年編列經費而中研院與四大學院研究員共同參與，建議農委會應先行了解科技部有無相關研究之成果，以避免重複調查的資源與人力浪費。建請農委會應研擬評估藉本計畫達成「農村文化研究人力的培養」、「農村文化資訊的統整」、「五年計畫成果如何回饋於社會及後續政策檢視」。以上評估，請於2個月內提出報告，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蘇震清 孔文吉

1. 鑑於我國農業應加強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能力，推動溫室設施栽培及適地適種，提升農產品品質與穩定供應，以及提升農民收益與農電共生促進再生能源等諸多優點，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輔導農戶增設強固型溫網室設施相關辦法中，研議增設強固型溫網室設施與綠能光電設施之結合可行性，並檢討強固型溫網室產銷調配與計畫進度，並於2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林岱樺 蘇震清 邱議瑩

1. 鑑於農民團體協助辦理農產運銷時可酌收代辦費，諸多規定經年未調整，各地收取費用也不一致，且農會系統中，全國農會與縣農會收取代辦費用，是否能實質協助農產品運銷，缺乏考核評比機制。基此，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研議相關代辦費率調整與相關考評機制，並於1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林岱樺 蘇震清 邱議瑩

1. 鑑於森林有否按時進行撫育為自然資源保育之關鍵。疏伐為竹林撫育之最重要的方法，其施行的時機在於竹林鬱閉之際，其目的乃在於促進竹林健康生長、維持竹林生產力及改良竹桿形質。疏伐後之留存竹為新生竹之營養器官，故留存竹之林分株數密度或株距，乃新生竹萌發與生長是否良好之關鍵，惟台灣目前並沒有竹林疏伐留存竹之最適株數密度之研究，最適株數密度為何？不得而知。桂竹為台灣原生種，其每年伐採量占台灣所有竹種伐採支數比率約為95%，故竹林疏伐之研究應以桂竹為最優先之竹種。據了解，桃園復興桂竹發展協會今年九月至十月之間，正試行1.5公頃之桂竹林疏伐，其將該林分區劃成四區塊，分別採行留存竹間距2公尺、3公尺、4公尺及5公尺等四種作業，惟新生竹萌發與生長之觀察和分析，以及疏伐之成本與易操作性之可作業性分析，皆須專業導入，請農委會與該協會研商合作之可能性，以加快推動桂竹林疏伐留存竹之最適株數密度之研究，並於兩週內將該相關研究之規劃提報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震清 蘇治芬 莊瑞雄 邱志偉

1. 鑑於高雄市興達港曾是東南亞最大遠洋漁港，但開港後隨即遇上遠洋漁業政策改變而自此沒落，多年來港區空間卻閒置至今，中央及地方政府均亟欲予以活化。該港具有腹地廣大、位處交通樞紐及鄰近主要產地之優勢，高雄市漁業年產量及產值約占全國的兩成，與鄰近之屏東縣、台南市、嘉義縣、雲林縣合計漁業年產量約45萬公噸，產值達420億元，占全國產量與產值約45%及50%。如今，興達港雖配合政府風電政策之執行，設有海洋科技之一區三中心，惟其皆屬工程性質，無關於漁業發展。事實上，興達港目前閒置之空間應足以設置農漁產品檢驗認證機構、水產獸醫師及漁業輔導員之人才培力中心，以促進產業發展及轉型，亦可增加在地人才服務在地農、漁業的機會，請農委會就本議題予以評估，於二個月內提報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莊瑞雄 蘇震清 邱志偉

1. 近年來，因氣候變遷天災頻繁，以往農作損害勘災耗時且公平性多為人詬病。有鑑於現空拍技術進步，可於短時間內紀錄農作現況。爰此，建請農委會評估以空拍作為災後農損申報的方式之一，加速農損判定的時效與客觀性之可行性。

提案人：邱議瑩 莊瑞雄 蘇治芬 蕭美琴

1. 目前，台灣農村地方面臨人口老化，年輕人口外移等問題，導致現在農業缺工問題嚴重，因此，運用科技提升耕作效益勢在必行。例如利用可以監控田地的各項環境數值(例如溫度、濕度、照度等)的自動化系統。這不僅讓老一輩農民能夠更輕鬆管理農務，也能吸引青年農民積極參與農事，緩解農業缺工問題。爰此，建請農委會研擬規劃於花蓮辦理試辦計畫，評估可行性。

提案人：邱議瑩 莊瑞雄 蘇治芬 蕭美琴

**107年10月3日（星期三）**

**討論事項**

繼續審查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農業作業基金、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決議：**

1. **農業委員會主管**
2. **作業基金－農業作業基金**

(一)業務計畫部分：應依據業務收支、轉投資、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業務收支部分：

1.業務總收入：4億5,862萬2千元，照列。

2.業務總支出：原列4億2,512萬6千元，減列「銷貨成本－給水銷貨成本」20萬元、「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200萬元、「畜產改良作業基金」200萬元、「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150萬元（以上科目均自行調整），共計減列570萬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4億1,942萬6千元。

3.本期賸餘：原列3,349萬6千元，增列570萬元，改列為3,919萬6千元。

(三)解繳公庫淨額：無列數。

(四)轉投資計畫部分：無列數。

(五)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原列8億4,974萬4千元，減列「專案計畫」項下「繼續計畫－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擴充計畫」20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另配合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審議結果，減列農業委員會第5目「非營業特種基金」第2節「農業作業基金」5,664萬6千元，本項應隨同修正減列5,664萬6千元，共計減列5,864萬6千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7億9,109萬8千元。

(六)國庫增撥基金額：原列6億1,572萬元，配合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審議結果，減列農業委員會第5目「非營業特種基金」第2節「農業作業基金」5,664萬6千元，本項應隨同修正減列5,664萬6千元，改列為5億5,907萬4千元。

(七)通過決議22項：

1. 106年10月13日，台灣國際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與日本Farmind株式會社簽署合作備忘錄，Farmind將協助台灣規劃設置國際保鮮物流中心。國內冷鏈流通率都已近100％，爰要求農委會檢討台農發公司為何捨近求遠，必須經由Farmind提升國內農產流通、加工、庫存保管、冷鏈配送等基礎建設，以及建請農委會說明我國冷鏈物流產業運銷農產品的實際情形及亟需解決的問題。綜上兩點，要求農委會在一個月內具妥專案報告說明國際保鮮物流中心目前進度，以及成立後帶動國際倉儲運輸、金融支付、保險、餐飲、旅遊、醫療等關聯產業之發展的期程與內容作為書面報告。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蘇震清　蘇治芬　陳明文

1. 106年度高粱採種因田間發芽率偏低而辦理廢耕，致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孳生業務外費用54萬7千元，為使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得到妥善運用，爰要求農委會送交書面報告，說明台中5號高粱種子發芽率偏低之原因，檢討是否因使用大型曳引機碾壓脫粒及聯合收穫機脫粒造成之種子損傷，並具體研擬多元改善辦法。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蘇震清　蘇治芬　陳明文

1. 農業作業基金107年度預算「業務收入─租金及權利金收入」為1億3,519萬5千元，較106年度預算增加403萬3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出租資產成本」卻較106年度增加712萬1千元；其中，住宅租金收入450萬2千元，較106年略減5萬5千元，「出租住宅成本」卻從106年度734萬9千元增加為954萬9千元，為撙節農業作業基金預算，爰要求農委會在一個月內提出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招商及吸引入住之辦法，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提升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招商及入住書面報告」。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蘇震清　蘇治芬　陳明文

1. 農業作業基金107年度預算「業務收入─租金及權利金收入」為1億3,519萬5千元，較106年度預算增加403萬3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出租資產成本」卻較106年度增加712萬1千元；其中，廠房租金收入雖增加63萬8千元，「出租廠房成本」卻大幅增加492萬1千元，實由盈轉虧，爰要求農委會在一個月內提出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招商檢討及改善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蘇震清　蘇治芬　陳明文

1. 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107年度預算編列銷貨收入7,749萬4千元及銷貨成本6,079萬4千元，辦理農產品銷貨業務，包括配合農委會辦理「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金門地區高粱保價收購」、「冬季休閒期綠肥作物推廣計畫」等計畫而銷售各類政策性種子；惟查該基金102至105年度各類種子實際銷售情形，近六成政策性種子銷售不如預期目標，如玉米種子已連續四年度銷售實績未達目標值，另查103至105年度部分種子單位成本決算數均高於預算數，甚至連續三年上升，顯見相關政策推廣效益及種子單位成本控管有待加強檢討，爰請農業委員會應參據我國農業生產環境與農業政策目標，定期檢討政策性種子需求評估，並積極強化國內種子栽種品項與保存技術，以合理控管成本並提升基金效能。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高志鵬　莊瑞雄　黃偉哲　陳明文

1. 畜產改良作業基金107年度預算編列銷貨收入1億1,946萬8千元，銷貨成本1億0,447萬1千元，辦理畜禽及飼料作物銷售、生產畜禽及改良試製產品等工作，鑑於106年國內再傳雞蛋遭戴奧辛污染問題，引發國人消費恐慌及產業重大損失，飼料安全與禽畜飼養作業儼然成為食安漏洞的重要環節，儘管農委會業於106年9月27日預告修正「飼料管理法施行細則」第一條之一，以附表明訂飼料或添加物中所含戴奧辛等足以損害家畜、家禽、水產動物健康之物質限量基準，然徒法不足以自行，爰請農委會積極檢討建置國內飼料原料及飼料配方的檢測作業和流向管理機制，並加強地方稽查效能，改善畜禽飼養環境，避免國內飼料和禽畜農產品再度面臨戴奧辛污染風險。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高志鵬　莊瑞雄　黃偉哲　陳明文

1. 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107年度預算為「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擴充計畫」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繼續計畫預算8億3,522萬元，惟查該計畫原執行期間為103至106年度，因前置作業延遲而提報行政院修正後核定延長至108年度，投資總額為32億7,767萬元，鑑於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係引導台灣農業朝技術密集、高附加價值、低污染發展所設之重點發展園區，近年來入區投資量增加，亟待擴充用地以滿足進駐廠商需求，然103年度至106年度8月底之預算執行率均未達五成，如後續執行情形持續欠佳，恐延誤相關產業聚落建置與發展契機，爰請農委會加強後續工程監督管理機制，以確保園區擴充計畫如期完成，發揮產業群聚效益。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高志鵬　莊瑞雄　黃偉哲　陳明文

1. 依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提供之資料，102至105年度各類種子預計銷售及實際銷售情形，其中屬政策性種子部分，玉米種子4年度實際銷售量均低於預計銷售量，高粱種子105年度銷售量較預計銷售量少，至綠肥種子102年度實際銷售情形不如預期，顯示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之推廣容有改善空間，允宜加強宣導作業，以達成預期效益。另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102至105年度一般性種子(番茄種子)實際銷售量僅103年度高於目標值，允宜持續檢討銷售策略，以增加基金收益。綜上，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為配合農委會政策及增加銷貨收入，銷售各類政策性種子及一般性種子，惟部分種子銷售量仍不如預期。爰建請農委會應於一個月內就此提出改善方案，送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陳明文　黃偉哲

1. 依畜產改良作業基金103年度至106年度8月底銷售產品單位成本，其中山羊、牛乳及種雛雞連續4年度單位成本實際數均高於預算數且逐年增加，據該基金說明主要原因如下:(1)近年度進口飼料價格攀升致飼養及生產成本大幅上升。(2)因應禽流感疫情，投入禽場生物安全硬體設施，惟家禽因復養期較長數量減少，使單位成本高於預期。(3)極端氣候及早晚溫差劇烈變化，造成部分禽畜之幼弱個體因抵抗力差而生病死亡，致農產品成本增加。(4)配合研究及科技計畫實驗期程，飼養時間較長，且無法於最適當之時間點出售，肇致市場價格較低及產品成本過高。綜上，畜產改良作業基金部分畜禽產品因進口飼料價格高漲，畜禽疾病及天候影響生病死亡，致使其單位成本逐漸上升，又因該基金銷售之畜禽產品訂價較無彈性，為使基金收益仍可提升，爰建請農委會畜產試驗所宜持續積極研發進口飼料替代品，並針對各類疾病及天候影響妥謀各項因應措施，於一個月內送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陳明文　黃偉哲

1. 畜產改良作業基金107年度預算編列銷貨收入1億1,946萬8千元，辦理畜禽及飼料作物銷售。經查，依照畜產改良作業基金103至105年度產品銷售實際執行情形，實際銷貨收入呈現逐年減少趨勢，由103年度1億0,850萬6千元降至105年度9,464萬1千元，降幅達12.78%，且編列銷貨收入預算數亦持續下降，顯示該基金主要收入來源逐年縮減，為使基金經營效能得以維持及業務收入穩定成長，允宜加強推廣各營運項目之銷售，並持續積極開發及販售各類試驗產品。綜上，畜產改良作業基金近年度銷貨收入逐漸減少，允宜積極研發各類試驗產品以作為其他業務收入來源，爰要求農委會畜產試驗所應於一個月內研謀良策，送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陳明文　黃偉哲

1. 經查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擴充計畫原執行期間為103至106年度，因該計畫之環境評估作業及開發計畫始於105年度審查通過及許可。肇致擴充計畫幾無可能於106年度完工，爰提報行政院修正計畫，並於106年度1月間經該院核定延長至108年度，投資總額為32億7,767萬元，該計畫原由農委會籌辦，自105年度起改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辦理，106年度前已編列9億0,890萬9千元，復查103年度至106年度8月底執行情形，預算執行率均未達5成，執行欠佳主要因環評及開發計畫等前置作業未能及時審核通過，致後續工程進度延宕。綜上，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擴充計畫自103年核定後，執行情形持續欠佳，爰建請農委會就此情形，於兩週內研謀善議，送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陳明文　黃偉哲

1. 經查農業生物科技園區自92年創設迄今已逾10年，進駐廠商家數亦逐漸成長，且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依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規定，屬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為維持基金永續發展，允宜適時檢討各項收費標準，以避免該基金須仰賴國庫支應始能營運。綜上，為增加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收益，並減少對國庫之依賴，允宜持續積極招商，並適時檢討園區收取管理費、服務費及必要費用之標準。爰建請農委會於兩週內研謀相關辦法，送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黃偉哲陳明文

1. 據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統計資料，106年度截至8月底廠房及宿舍區待出租率分別為19.55%及42.19%，其中廠房區尚未出租主要為亞太水族營運中心，出租率為49.93%，另宿舍區之別墅型出租率僅31.25%，出租率偏低，允宜持續積極招商及推廣，以提升廠房出租及園內從業人員住宿情形。綜上，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廠房及宿舍出租收益較差，又未來相關折舊費用及設備維護費用恐將持續增加，為避免其收益再下降，爰建請農委會於兩週內，研謀良策改善，送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黃偉哲陳明文

1. 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為調製各種銷售種子，106年度預算編列銷貨成本5,817萬2千元及外包費437萬9千元。依據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統計資料，102至104年度各營運項目單位成本，有多項品項發生決算數高於預估數情形，包含油菜種子、亞蔬6號番茄種子、亞蔬21號番茄種子及亞蔬22號番茄種子連續3年實際單位成本均逾預算數，另台南24號玉米種子、油菜種子、亞蔬6號番茄種子及亞蔬21號番茄種子單位成本自102年度起持續攀升，據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說明，油菜種子（綠肥種子）均向國外進口購買，玉米種子則因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種植面積及人力有限，多為委託台糖公司等種植，故2類種子成本深受國外廠商訂價及受託單位種植成本影響，至番茄種子多數係由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自行種植（少數委外栽種），然因番茄種子須大量人力栽種，故採種不易，導致其單位成本上升。而政策性種子因訂價較無彈性，為使其毛利不至於過低或為負值，允宜積極研謀降低購買種子成本策略；至於一般性種子雖毛利較高，惟仍須考量自行種植或委外栽種成本之高低，以最適採種方式取得，增加渠等種子收益，爰要求農委會一個月內提出檢討改善專案報告。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孔文吉　廖國棟　張麗善

1. 根據畜產改良作業基金所提資料，102至104年度各營運項目實際產銷情形，其中肉仔豬3年度毛利均為負值（104年度毛利率更達負19.41％），另104年度亦有多種品項毛利為負，包含肉仔豬、淘汰家禽、土雞、天鵝及種鴨，據該基金說明，肉仔豬係因主要銷售對象為醫院及政府等研究單位，須配合其研究目的採購不同年齡等狀況之肉仔豬，104年度上開單位研究目的變更，故減少或以較低單價購置肉仔豬，惟畜產改良作業基金飼養肉仔豬成本仍須繼續支出，使其毛利為負值，允宜檢討肉仔豬產銷規模及訂價策略；至淘汰家禽、土雞、天鵝及種鴨等禽類品項主要因104年度爆發禽流感，撲殺較多家禽，肇致相關飼養成本由剩餘家禽分攤，使其銷貨成本攀升。為避免近年來禽流感疫情影響禽類飼養情形，爰要求農委會一個月內提出因應疫情，減少損失檢討改善專案報告。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孔文吉　廖國棟　張麗善

1. 根據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資料，截至106年度8月底，園區進駐廠商共107家，仍低於預計招商數115家，顯示進駐廠商仍不足，致使園區土地及廠房建物使用效益欠佳；另106年度截至8月底廠房及宿舍區待出租率分別為19.55%及42.19%，其中廠房區尚未出租主要為亞太水族營運中心，出租率為49.93%，另宿舍區之別墅型出租率僅31.25%，出租率偏低，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創立迄今已逾10年，招商數仍不足，肇致園區土地及建物運用效益未能極大化，又園區收取管理費、服務費及必要費用之標準似有欠妥，爰要求農委會一個月內提出園區發展及提升招商率檢討改善書面報告。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孔文吉　廖國棟　張麗善

1. 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擴充計畫原執行期間為103至106年度，投資總額為33億4,659萬元，該計畫原由農委會籌辦，自105年度起改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辦理，105年度前已編列6億6,920萬5千元，復查103年度至105年度8月底執行情形，年度預算執行率均未達5％，累計至105年度8月底執行率亦僅有3.49％，計畫執行明顯欠佳。據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說明，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擴充計畫於103年8月5日始獲行政院院核定，經規劃設計委託營建署辦理相關作業，於105年1月13日經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105年3月18日備查），另開發計畫則係於105年8月11日經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審查同意辦理，肇致擴充開發工程無法如期展開，103年度至105年度8月底執行率因而不如預期，爰於105年9月13日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第9點第3款規定：「因執行方式或執行內容變更，致總經費增加或計畫總期程變更」報請行政院辦理修正，將計畫期程延長至108年度，惟迄今尚未經行政院核定，顯示該計畫前期規劃及前置作業核有欠妥，致後續執行進度延遲，爰要求農委會一個月內提出檢討改善書面報告。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孔文吉　廖國棟　張麗善

1. 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102至105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預算執行率偏低，經查，除105年度係因利用節餘款辦理屋頂整修及網室設置未能於年底前完工驗收外，102年度溫室興建因至12月始取得建照，致工程未能於該年底前完成發包；103年度倉庫屋頂整修該年底前尚未完成工程發包；至104年度汰換冷凍機組及增設除濕機雖已完成發包，惟未能於該年底前完工。茲因107年度編列項目亦為更換冷凍機組，又此次汰換之冷藏庫為該基金目前倉容量及使用率最高之倉庫，為利機組得以如期汰舊換新，並確保各類種子妥善貯存，允宜加強辦理前期規劃及各項前置作業。綜上，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考量現有6號冷藏庫設備過於老舊，107年度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預算汰換冷凍機組，然該基金近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預算執行率容有欠佳，為使冷凍機組及時汰舊換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儘早準備前置規劃作業。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依據畜產改良作業基金103年度至106年8月底銷貨成本編列及執行情形，執行結果偏低，經查發現係因銷售情形欠佳故較預算數減少。另畜產改良作業基金103至105年度發生畜禽等非常死亡所認列之銷貨成本分別為33萬1千元、53萬1千元及153萬1千元，有逐年成長趨勢。另查發現，103及105年度主要為羊隻感染類鼻疽等疾病死亡，104年度則因飼料製料耗損及遷新廠損耗逾正常損耗率所致，然羊隻因類鼻疽疾病淘汰等情形並非首次，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持續積極加強各項防範作為，以減少飼養畜禽所受衝擊，並減少損失。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根據105至107年度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土地、廠房及宿舍出租收支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105年度及106年度截至8月底執行結果與107年度預算編列，除土地出租尚有賸餘，廠房及宿舍均為短絀，且廠房及宿舍出租成本以折舊費用為主，又修理保養及保固費未來亦可能逐漸攀升，恐使廠房及宿舍出租收益減少，亟待改善。另據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統計資料，106年度截至8月底廠房及宿舍區待出租率分別為19.55%及42.19%，其中廠房區尚未出租主要為亞太水族營運中心，出租率為49.93%，另宿舍區之別墅型出租率僅31.25%，出租率偏低。綜上，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廠房及宿舍出租收益較差，又未來相關折舊費用及設備維護費用恐將持續增加，為避免其收益再下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積極招商及檢討出租率偏低原因並研謀改善。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為提高糧食自給率及維護農地生產環境，農委會辦理「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金門地區高粱保價收購」及「冬季休閒期綠肥作物推廣計畫」等計畫，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配合該等計畫銷售各類政策性種子，包含各種玉米種子、台中5號高粱種子、油菜種子、埃及三葉草種子及苕子種子，另該基金亦銷售各類番茄種子，以增加銷貨收入及推廣該基金改良試驗成果。依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提供之資料，102至105年度各類種子預計銷售及實際銷售情形，其中屬政策性種子部分，玉米種子4年度實際銷售量均低於預計銷售量，高粱種子105年度銷售量較預計銷售量少，至綠肥種子102年度實際銷售情形不如預期，顯示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之推廣容有改善空間，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加強宣導作業，以達成預期效益。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為管理園區及其公共設施，維護園區環境品質，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依農業科技園區管理費、服務費及必要費用收費標準與農業科技園區設置管理條例向園區機構收取管理費及租金等收入；並依農業科技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10條第2項規定，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作業基金應負責園區之維護、管理及各項作業服務等事項，編列各項成本及費用以辦理該等業務。經查發現，截至106年度8月底，園區進駐廠商共有107家，仍低於預計招商數115家，惟因部分成本及費用屬維持園區基本運作固定費用，為提升基金各項業務收入，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持續積極辦理推廣活動及招商，以增加收益。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二、特別收入基金－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一)業務計畫部分：應依據基金來源與用途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部分：

1.基金來源：原列545億2,933萬5千元，配合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審議結果，減列農業委員會第5目「非營業特種基金」第1節「農業特別收入基金」23億1,991萬8千元，本項應隨同修正減列「政府撥入收入－公庫撥款收入」項下增撥農村再生基金辦理農村再生規劃及人力培育、農村再生建設及發展等計畫23億1,991萬8千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522億0,941萬7千元。

2.基金用途：原列416億2,549萬2千元，減列林務發展及造林基金項下「森林遊樂及森林鐵路經營管理計畫」1,000萬元、「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575萬元（以上科目均自行調整），共計減列1,575萬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416億0,974萬2千元。

3.本期賸餘：原列129億0,384萬3千元，減列23億0,416萬8千元，改列為105億9,967萬5千元。

(三)解繳公庫：無列數。

(四)通過決議36項：

1. 農業發展基金107年度預算於「輔導菸農轉型與檳榔廢園轉作計畫」編列5億6,530萬元，包括輔導菸農轉作3億1,510萬元，以及補助檳榔廢園2億5,020萬元；惟查歷年來該計畫預算執行情形均不如預期，以檳榔廢園轉作計畫為例，近三年多來推動成效不佳，過去以山坡地優先辦理為由，竟未將全台灣第二大檳榔種植區的屏東縣納入檳榔廢園轉作輔導地區，導致103及104年度實際輔導執行面積分別僅有9.2公頃與49.7公頃，而105及106年度（截至8月底）實際執行經費分別為951.3萬元、981.9萬元，預算執行率僅約7.7％，顯見計畫推動成效仍有不彰，爰請農委會確實檢討檳榔廢園轉作推動瓶頸，並就如何簡化相關申請作業、強化地方配合宣導及轉作輔導措施，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俾利有效提升農民轉作意願，以達經費擴增之計畫成效。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高志鵬　莊瑞雄　黃偉哲　陳明文

1. 林務發展及造林基金107年度預算於基金來源項下編列「違規罰款收入」391萬5千元，係收取違反森林法之罰鍰收入，較106年度預算數增加286萬2千元；惟查近年來該基金執行違反森林法查察工作所收取之違規罰款收入逐年攀升，由101年度之151萬元，增加至105年度之455萬9千元，顯見國內盜伐不法事件頻仍，甚至有日益猖獗之勢，儼然成為森林保護及國土保育的重大憂患，爰請林務局加強檢討違反森林法查察工作，強化「檢、警、林」查緝盜伐平台之分工與追蹤機制，並落實平日巡護工作，以有效遏止非法盜伐、保護森林資源，並健全林業發展環境。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高志鵬　莊瑞雄　黃偉哲　陳明文

1.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107年度預算「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計畫」項下編列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費用8億0,428萬1千元，惟查台灣近年來農損金額迅速攀升，自101年度之63億4,659萬元，至105年度383億3,966萬5千元，農損金額於四年間已增加六倍餘，每年度農業天然災害救助經費均不敷支應，且政府平均核定現金救助金額僅占實際災損金額之2成5，凸顯農業風險已日益嚴峻，原有救助計畫已無法保障農民生產安全與收益，然近年來已洽商推出之農作物保單相較於國內農作物品項及種植面積比例仍屬偏低，爰請農委會應加速研議各項農業保險納保進度，培養相關風險評估與災損認定專業人才，俾利提升整體納保涵蓋率，逐步建構我國農業經濟安全體系。

提案人：蘇震清　莊瑞雄

連署人：高志鵬　黃偉哲　陳明文

1. 漁業發展基金107年度預算基金來源編列95萬4千元，基金用途編列2,200萬2千元，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2,104萬8千元；惟查該基金原辦理之漁業用油補貼計畫因性質屬公務業務，經檢討後已於101年度回歸漁業署辦理，國庫自102年度起不再撥款補助該基金，基金來源僅賸利息收入，且該基金僅剩編制1名專任員工(工友)，預算說明亦表明出缺不補，顯已無法達成原始設立目的及功能，爰請農委會確實檢討該基金運用效益與存續，研議是否比照漁業平準基金併入農業發展基金模式整併，以撙節行政成本、提升行政效能，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蘇震清　莊瑞雄

連署人：高志鵬　黃偉哲　陳明文

1. 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107年度預算於「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計畫」項下編列5億8,575萬元，辦理養豬經營模式升級、穩定供銷秩序及強化污染防治措施等工作；惟查107年度為「養豬產業振興發展計畫」第2年，然截至106年8月底止，全國38場養豬場投入沼氣發電、約計34萬頭豬，與原訂計畫績效指標「增加具綠能發電設施之養豬場在養頭數100萬頭」之目標值尚有相當落差，農委會應優先針對國內養豬主要縣市（雲林縣、屏東縣等）加強試辦輔導，落實追蹤地方政府配合辦理進度，並就尚不具沼氣發電規模、經濟效益之養豬場，積極協調提供其解決糞尿水等廢棄物處理方案，俾利提升養豬經營模式，降低其負面環境影響，進而逐步提升整體產業競爭力。

提案人：蘇震清　莊瑞雄

連署人：高志鵬　黃偉哲　陳明文

1. 農村再生基金107年度預算案於「農村再生建設及發展計畫-農村發展及活化」項下編列休閒農業加值發展4億2,500萬元，作為辦理行銷推廣農業旅遊及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團體提升休閒農業服務品質等工作所需經費，惟查該基金每年度持續編列4至5億元提升全國休閒農業區及農場之軟硬體設施改善，然105年度評鑑結果，國內仍有六成左右休閒農業區被評列為乙等以下，其中包括有7家遭評列為丙等，甚至有連續2次評鑑均被評列為丙等者，顯見地方政府所轄休閒農業區品質良莠不齊，有礙我國休閒農業健全發展，爰請農委會確實檢討現行休閒農業區發展模式，以及休閒農業分級管理與輔導措施，並定期追蹤各地方政府檢討相關公共設施維護缺失，以保障遊客安全、健全產業發展。

提案人：蘇震清　莊瑞雄

連署人：高志鵬　黃偉哲　陳明文

1. 為加速農業發展及增進農民所得及福利，經濟部依農業發展條例第54條規定設置農業發展基金(以下稱農發基金)，73年9月20日農委會成立後，遂改隸該會。執行稻穀保價收購政策，穩定國內糧價，調節供需，以維護農民收益，為農發基金主要施政計畫。然107年度預算於「糧政業務計畫」項下編列123億2,059萬1千元，辦理公糧收購及倉儲更新等工作，經查:(1)每年度公糧收購數量及經費均大幅超收及超支。(2)部分公糧倉儲環境待修繕強化並存有若干管理缺失，亟待改善，以維公糧之安全及品質。綜上，為確保公糧安全、品質並節省收儲成本，爰要求宜對可能影響收儲品質或可擴增倉容之公糧倉庫先行辦理修繕、督促尚未取得筒倉使用執照及有管理缺失之公糧業者限期改善，以及輔導農會或業者逐年設置低溫筒倉。中長期目標則為擴大稻作直接給付制度，導引農民朝種植優良稻米及培養自產自銷能力之政策規劃目標邁進，以減少公糧收購量。建請農委會就此持續提出改善方案，一個月內送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陳明文黃偉哲

1. 107年度農業發展基金「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預算編列1億5,875萬5千元，對可能發生產銷失衡之農、漁、畜產品，透過產銷預警與處理機制，以穩定農產品市場價格，維護農民與消費者權益。然經查歷年預算執行率僅一成左右(除103年度外)，部分農產品價格仍屢見劇烈波動情事，相關調節品項及時機有待審酌。綜上，爰要求由源頭強化災損及生產資訊之整合機制，以利即時發布預警機制，輔導農民適時調節耕種，俾免發生產銷失衡。建請農委會於兩週內研謀善策，提出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陳明文黃偉哲

1. 農業發展基金107年度「離農獎勵計畫」預算編列8,400萬元，辦理媒合及補助農民土地出租等工作。經查離農獎勵計畫執行多年，惟成效不如預期，國內農民年齡結構更趨高齡化，且仍有數萬公頃休耕農地亟待活化；農委會執行離農獎勵計畫多年，期鼓勵更多年輕專業農民從事農業，惟成效並不理想。綜上，爰要求農委會允宜檢討現行農地租賃媒合等輔導措施及誘因，並加強宣導高齡農民倘未申請離農獎勵金且符合條件者，應儘速於截止日起一年內向農會補辦，俾符照顧農民之政策意旨，並評估計畫執行成效，據以覈實編列各年度預算。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陳明文黃偉哲

1. 林務發展及造林基金107年度預算編列購建固定資產2億8,650萬2千元，然經查近3年來該基金執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之進度未臻理想，洽詢林務局表示，進度落後部分係因天候導致影響施工，部分則為台鐵局採購流程因素所致。綜上，林務發展及造林基金每年度均編列數億元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以改善森林鐵路及遊樂區之硬體設施。惟相關工程進行或因人為及天災因素致進度未如預期，亦影響遊客來訪。爰建請林務局宜縮短前置磨合時間，減少規劃內容變更情事，俾如期如質完成相關工程，以增裕旅客人數及收入，並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陳明文黃偉哲

1. 漁業發展基金獎勵水產院校畢業生上漁船服務計畫實施迄今10餘年，惟各年度發放獎勵上漁船之優秀幹部船員人數均未達目標值，累計媒合成功並實際至遠洋漁船服務者僅68人(次)，難以彰顯本計畫欲培育更多漁業新血及優秀幹部人才之成效。爰要求應加強校園宣導及與漁業團體、職訓局之媒合活動，以擴大計畫辦理成效，並吸引更多學有專精之本科系學生或學員投入遠洋漁業工作，並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黃偉哲陳明文

1. 國內養豬產業自給率雖高，惟面臨國際化和自由化之嚴峻挑戰，為確保產業永續發展，農委會爰以推動「養豬產業振興發展計畫」，107年度預算於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計畫」項下編列5億8,575萬元，辦理養豬經營模式升級、穩定供銷秩序及強化污染防治措施等工作。綜上，因應貿易自由化加快之挑戰，107年度為「養豬產業振興發展計畫」第2年，應續落實溯源標示、輔導改善豬舍環境及延伸產業價值鏈，以提升產業形象及附加產值，並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黃偉哲陳明文

1. 為推動農村永續發展，農村再生條例第7條規定政府應設置農村再生基金1,500億元，107年度預算國庫補助252億1,650萬元，以協助該基金辦理農村再生規劃及人力培育、農村再生建設及發展等計畫所需資本支出，累計至該年度國庫撥補數額已達1,000億3,087萬9千元。經查:(1)第一期計畫偏重補助硬體建設，惟工程進度不如預期，導致整體計畫之預算執行率偏低。(2)第二期計畫推動農村農產業人力活化計畫亦未達目標，部分項目執行缺失亟待檢討改善並加強辦理。綜上，鑑於第一期計畫整體預算執行成效不佳，部分工程因無法取得居民共識導致進度延宕或取消施作等缺失，第二期計畫仍續補助部分農村工程，應謹慎評估施作可行性，善加結合在地文化、產業及休閒農業等軟體補助案共同施作，建請農委會研謀善策，並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林岱樺　蘇震清　黃偉哲陳明文

1. 近年來天然災害發生之強度及頻率顯示，各年度農損金額均遠超過當年度編列之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預算，每年度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費用均不敷支應。近年來農委會與保險公司洽商所推出之農、漁業保單雖已有增加，惟相較國內農作物品項及種植面積比例仍有進步空間。為保障農民生產安全與收益，爰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加速研議納保保單之進度，提升農民投保誘因及整體納保涵蓋率，以降低保費並逐步建構我國農業經濟安全體系。

提案人：蘇震清　邱議瑩　林岱樺　賴瑞隆邱志偉

1. 漁業發展基金設立宗旨為藉由計畫之推動，提高漁民知能，增加漁民收益，改善漁民生活，並促進漁業永續經營。該基金原辦理之漁業用油補貼計畫因性質屬公務業務，近3年來該基金來源僅利息收入約100萬元左右，顯不具該基金原始設立目的及功能，經檢討後已於101年度回歸漁業署辦理，國庫自102年度起亦不再撥款補助該基金，為秉撙節行政成本及簡化帳務處理，爰建議研議將漁業發展基金整併至其他基金之可行性。

提案人：蘇震清　高志鵬　邱議瑩　賴瑞隆邱志偉

1. 102年度預算農業發展基金於「輔導菸農轉型計畫」項下編列輔導菸農轉作1億3,895萬7千元，惟僅執行3萬8千元，經費幾乎未執行；103及104年度再編列1億2,121萬8千元及1,531萬7千元，決算數亦僅為223萬4千元(執行率1.84％)及210萬6千元(執行率13.75％)；「輔導轉型休閒農業計畫」於102及103年度各編列4,000萬元，亦全數未執行。本計畫執行成效不佳，主要係因臺灣菸酒公司之菸葉收購政策仍持續辦理；故農委會農糧署雖擬定輔導菸農轉作之相關補助項目及基準，惟菸葉保價收購收益穩定，致菸農轉作或轉型意願普遍不高；104年度農委會總計輔導4戶菸農離菸，轉作面積僅0.727公頃。爰要求農委會一個月內提出如何提出更多樣化且高經濟價值轉作作物，協助農民契作生產並完備供應及銷售之產業鏈，以使農民廢園後有穩定之收益，俾提高申請本計畫意願之檢討改善專案報告。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孔文吉　廖國棟　張麗善

1. 農業發展基金項下「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102及104年度之預算執行率僅1成左右；其中荔枝、椪柑、豬肉連續2至3年採取耕鋤或收購加工補助，然相關調節措施僅具短期價格穩定效果，部分農產品價格仍屢見劇烈波動。以大宗蔬菜為例，農糧署雖每年訂定生產目標，以掌握作物之生產動態，於產量過剩時發布預警機制，輔導農民調節耕種。然由生產端控制產量，遇有颱風天災等因素導致農產品供給量大量短缺時，卻無法有效整合農作物災損資訊及生產資訊，難以發揮平抑農產品價格之功能。顯示著重生產端控制產量及預警之輔導作為成效有限，現行產銷調節機制亟待檢討。爰要求農委會一個月內評估制訂全國農業產銷方針之可行性，以期由源頭管理全國農產品之生產及供需秩序；並提出如何強化農產災損及生產資訊之整合，及跨部會合作機制，提供具體完整之農產品追溯與流量監控資訊予公平會及法務等單位之改善專案報告。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孔文吉　廖國棟　張麗善

1. 國內禽流感疫情仍不斷發生，102年度發生H5N2、H5N3亞型禽流感疫情，104年度更爆發歷年來規模最大之禽流感疫情，自104年1月7日屏東蛋雞場檢出高病原性H5N2亞型禽流感，未及半個月共計7縣市水禽場、陸禽場及屠宰場均確認檢出H5亞型禽流感，病毒傳播極為迅速；至3月初已撲殺家禽逾400萬隻，國內農業損失相當慘重，尤以養鵝產業受創最深，約8至9成鵝隻因禽流感遭撲殺，禽傳人之疑慮更造成國內民眾惶恐不安。106年農委會雖祭出最長禁宰禁運措施；但全國各地主要農業縣市仍疫情頻傳，顯見農委會在疫情預警及檢測養禽業者落實禽場生物安全防護等防疫工作尚待檢討落實。爰要求農委會一個月內提出近年禽流感疫情防治缺失及檢討改善書面報告。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孔文吉　廖國棟　張麗善

1. 農村再生基金107年度預算「農村發展及活化－農村社區農糧產業活化」項下編列輔導大專業農擴大在地農產業經營規模及農村從農青年企業化經營等業務所需經費。經詢問農委會，計畫為原小地主大佃農政策，107年度賡續辦理輔導農民承租農地擴大經營規模、協助大專業農及青年農民企業化經營、補助購置生產設備，協助機械化生產及辦理農地利用改善與農地監督管理等工作。然計畫實施多年，核定補助大佃農平均年齡略有增加、栽種作物亦以水稻為大宗，顯示減緩農業人力高齡化及導引栽種稻米以外之作物成效尚待提升。107年度農委會推動「輔導大專業農擴大在地農產業經營規模及農村從農青年企業化經營計畫」，延續原政策辦理相關輔導及補助措施，應建構吸引青年從農之經營環境，並深入探究有機作物栽種面積大幅銳減之癥結，有效導引耕作，俾發揮計畫預期成效。爰要求農委會一個月內提出未來預期執行成效以及過去缺失檢討相關專案報告。

提案人：王惠美

連署人：孔文吉　廖國棟　張麗善

1. 農業發展基金負有產銷調節緊急處理的機能，日前香蕉價格暴跌，價格已跌到每公斤12.7元，市場的供需平衡完全失衡，這些多出來的香蕉問題只能把腦筋動到國防部，請國軍弟兄們幫忙吃，國軍弟兄似乎是我們農政單位唯一的產銷調節機制，對於屢次發生蔬果相關農產品價格失控，歸咎其因可能原因有二，機制失調及人謀不臧，對此，政府應有產銷意識，並且應建立相關的輔導措施，讓農民先了解市場供需，擬定預測未來產量，制定調節作法，爰請相關單位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專案報告，作為未來施政參考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廖國棟

連署人：孔文吉　張麗善

1. 農業發展基金中「輔導菸農轉型與檳榔廢園轉作計畫」，有菸農抱怨，媒體報導離菸菸農轉型成功，但事實上沒有人轉型成功，很多農民都認為「離菸田=滅菸農」，如果這樣的情緒存在，容易受到激化，政府從1993年迄今已4度輔導菸農轉作，歷經10餘年目前已完成輔導85％，但剩下的菸農為何不配合輔導，顯然已經不是用錢可以解決的事情，也許問題卡在「文化」，若政府以「賣香菸」的角度去看待問題，反而是抹滅了台灣菸業的農村文化。菸農有菸農的想法與立場，政府除了補助補助再補助，並轉移相關續種作物技術，似乎別無他法，故農政單位除了現有輔導措施，相關的傳統菸農聚落，應配合農村再生轉型文化保存，一面將菸農執著的歷史與文化尊嚴，以文化保存方式取代並導向觀光產業，另一方面配合補助與技術輔導轉栽種，由政府帶領菸農轉型發展生機。請農委會相關單位針對本案進行可行性評估後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作為未來施政參考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廖國棟

連署人：孔文吉　張麗善

1. 農業發展基金中「輔導菸農轉型與檳榔廢園轉作計畫」，事實上檳榔廢園的成效，從數據上看來都不理想，顯然農委會對於既定政策執行，顯有疏漏，政府維持的一個角度，就是「補助」，這並不足夠，面臨轉型的農民，申請廢園面積同筆土地或毗鄰多筆土地合計最小面積需為0.1公頃(約300餘坪)，許多小面積栽種農民並未列入受到補助範圍之列，如果要提高績效，相關門檻限制應鬆綁，以提高成效。請農委會相關單位針對本案進行可行性評估後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作為未來施政參考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廖國棟

連署人：孔文吉　張麗善

1. 農業發展基金中「輔導菸農轉型與檳榔廢園轉作計畫」，事實上檳榔廢園的成效，從數據上看來都不理想，其實農民都知道砍檳榔樹容易，但是滿山廢檳榔樹幹就地堆置，就無法轉作其它農林作物，要運下山，除了山區農路窄隘運輸成本提高，幾乎別無其它用途的檳榔枝幹，自然腐爛到消失於無形得好幾年，廢檳榔樹幹何處去已成為農友最頭痛的大難題，如果往野溪河谷亂丟，可能阻隘雨季溪洪宣洩的新公害，但是如果將檳榔樹幹碎裂成纖維狀後，不僅能製成附加產品，曾經就有廠商生產過檳榔纖維相框等實用工藝品例子，隨著地球暖化環保意識高漲，檳榔廢枝幹加工再利用，如果能獲政府重視完整配套輔導推廣，提高本案收益，亦可提高農民配合政府政策意願。請農委會相關單位針對本案進行可行性評估後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作為未來施政參考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廖國棟

連署人：孔文吉　張麗善

1. 台灣產蜂蜜以龍眼蜜及荔枝蜜為大宗，但106年產量卻僅有105年的2成，打破50年來最低紀錄。追究產量降低原因，氣候變遷是主要原因，因此造成許多蜂農損失慘重。蜜蜂有「農業之翼」的美譽，為植物繁衍及生態上重要的媒介昆蟲。美國對於蜜蜂問題已提升到「國家」層級。反觀我國對於養蜂業，無專責機關主責、對於農藥不正確施用、對蜜蜂劇毒性農藥多、蜜粉源植物減少、市場受進口蜜和假蜜衝擊等，種種問題一再交叉浮現，衝擊農民生計。我們現在的政府老是愛拿歐美的作法與標準做為施政的依據，準此，應將相關養蜂農業律定專責單位，不要讓蜂農成為農業政策下的孤兒，請農委會相關單位針對本案進行可行性評估後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作為未來施政參考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廖國棟

連署人：孔文吉　張麗善

1. 有蜂農反映不能加入農保，甚至申請天然災害補助都不得其門而入。其實現況是因為申請前述所須土地證明文件所致，然而養蜂業者場所絕大多數是地主義務提供，並未收取租金，況且，時下個資意識抬頭、詐騙手法層出不窮前提下，地主深恐資料外洩，反而害到自己，根本不可能出具土地所有權狀影本等重要資料，所以許多蜂農成為農業福利政策下的孤兒，得不到政府的關愛。在此呼籲農政單位要接地氣，對於蜂農業的特殊性，給予適度合理考量，相關規範能予以放寬，協助蜂農產業提升，故請農委會相關單位針對本案進行可行性評估後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作為未來施政參考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廖國棟

連署人：孔文吉　張麗善

1. 依據農委會統計105年度全國休閒農業區評鑑結果，高達48個休閒農業區評列為乙等以下，占全國休閒農業區比率近6成。休閒農業區之管理顯有待加強之處。依據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第8條之1第1項規定，為維護民眾安全，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對轄內休閒農業區供公共使用之休閒農業設施，應每年定期檢查及督促休閒農業區推動管理組織妥善維護管理，並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惟105年評鑑結果不僅超過半數乙等以下，新竹縣政府尖石鄉那羅灣休閒農業區及臺南市政府左鎮區光榮休閒農業區，於103年度評鑑結果亦評列為丙等，顯見相關公共設施維護缺失仍未落實改善，恐影響遊客安全及休閒農業之健全發展。爰要求農委會針對乙等以下休閒農業區加強管理、予以輔導，並送交檢討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高志鵬　邱議瑩　賴瑞隆　管碧玲

1. 台灣四周環海，漁業永續發展刻不容緩，然現行「漁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四條基金用途之內容已不合時宜，不僅用途保守，無法實質促進漁業發展；其次，近3年漁業發展基金基金來源預算編列皆為0，國庫不撥補，基金10年將用磬，故該基金應儘速全面檢討，以利我國漁業發展，請農業委員會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精進方案書面報告，包括基金用途、來源及關鍵策略目標等。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鄭運鵬　莊瑞雄

1. 近年來天然災害發生之強度及頻率顯示，各年度農損金額均遠超過當年度編列之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預算，凸顯擴大保險涵蓋率以協助農民分擔農業風險之急迫性與重要性。觀之近年來農委會與保險公司洽商所推出之農作物保單雖已有增加，惟相較國內農作物品項及種植面積比例仍低；允宜加速研議納保保單之進度，並減少各地災損認定標準歧異之民怨，爰建議農委會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研擬提升農民投保誘因及整體納保涵蓋率之改善計畫，以降低保費並逐步建構我國農業經濟安全體系。

提案人：鄭運鵬　孔文吉　賴瑞隆

1. 我國養豬產業自給率高，但面臨國際化與自由化之嚴峻挑戰，為確保產業永續發展，農委會爰以推動「養豬產業振興發展計畫」，預計達成強化種豬產業結構，國內中央檢定站與種豬場均採用群飼個檢模式，種豬生產頭數提高25%。107年度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於本計畫項下編列獎補助費5億8,428萬1千元，預計辦理改變種豬飼養檢定模式、建立優質商用母豬供應體系、推動生鮮豬肉產品溯源及養豬場綠能發電，以及強化豬糞再利用等業務。為因應貿易自由化加快之挑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加強輔導養豬產業落實溯源標示、輔導改善豬舍環境及延伸產業價值鏈，以提升產業形象及附加產值；另截至106年8月底止全國38場養豬場投入沼氣發電、約計34萬頭豬，離目標值100萬頭尚待努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追蹤地方政府對於豬場配合政策改善廢水處理設施(含沼氣發電)者之辦理進度，協助其解決糞尿水等廢棄物處理問題，俾逐步提升整體產業競爭力。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依據農委會統計，近5年(101至105年度)國內香蕉產量介於25.76至29.99萬公噸間，106年度依各香蕉產區產量約35萬餘公噸，相較前5年度增產2成以上，且創近10年新高紀錄，遠超過國內消費需求量，導致香蕉價格出現崩跌。經查發現，香蕉生產量驟增係105年度風災後農民搶種、復耕之香蕉於106年6月份左右陸續收成上市，外界持續提出香蕉價格恐崩盤之示警，呼籲政府應提早採取措施。惟農糧署至106年5月上旬始陸續啟動聯合超市業者促銷、國軍副食、監所團膳、致贈弱勢團體及媒合產地農民團體與外銷業者拓展外銷市場等調節措施，然相較106年度增加數萬公噸產量，產地供貨量仍難紓解。農業發展基金每年度編列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1至2億元，辦理產銷預警與調節措施，然歷年預算執行率僅1成左右，部分農產品價格仍屢見劇烈波動情事，相關調節品項及時機有待審酌。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積極輔導農民適時調節耕種，俾免發生產銷失衡。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為執行稻穀保價收購政策，穩定國內糧價，調節供需，以維護農民收益，為農業發展基金主要施政計畫。經查，農委會訂定「收購公糧稻穀作業要點」並數次調高公糧收購價格及增加濕穀收購，致每年度公糧收購數量及經費均超過目標值。104及105年度公糧超收數量分別為11萬2,509公噸及10萬7,384公噸，經費超支各為25億9,592萬5千元及23億9,114萬6千元。106年度預計收購20萬公噸公糧，截至8月底實際收購37萬501公噸公糧，遠超過所訂目標值；支出公糧收購經費88億6,662萬7千元，較所編預算50億1,692萬元超支38億4,970萬7千元。另查，政府每年均花費數十億元公帑收購公糧，為確保存放倉庫之公糧品質，農委會農糧署實地至各地公糧業者稽查公糧收撥登記及倉儲管理情形並補助公糧倉庫修繕，以提升公糧收儲環境。惟依審計部查核並於105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中指出部分公糧倉庫管理仍有缺失。為確保公糧安全、品質並節省收儲成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對可能影響收儲品質或可擴增倉容之公糧倉庫先行辦理修繕、督促尚未取得筒倉使用執照及有管理缺失之公糧業者限期改善，以及輔導農會或業者逐年設置低溫筒倉，以確保公糧收儲品質。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我國農業勞動力愈趨高齡化，且仍有數萬公頃休耕農地亟待活化；農委會執行離農獎勵計畫多年，期鼓勵更多年輕專業農民從事農業，惟成效並不理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檢討現行農地租賃媒合等輔導措施及誘因，並加強宣導高齡農民倘未申請離農獎勵金且符合條件者，應儘速於截止日起一年內向農會補辦，俾符照顧農民之政策意旨，並評估計畫執行成效，據以覈實編列各年度預算。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為推動農村永續發展，農村再生條例第7條規定政府應設置農村再生基金1,500億元。107年度預算國庫補助252億1,650萬元，以協助該基金辦理農村再生規劃及人力培育、農村再生建設及發展等計畫所需資本支出，累計至107年度國庫撥補數額已達1,000億3,087萬9千元。農村再生基金第1期(101至104年度)計畫偏重硬體建設補助，根據水保局統計共核定補助農村工程3,921件；因工程數量頗多，工項繁雜、前置作業亦未完善等因素，導致進度不如預期。各該年度之預算執行率普遍偏低，介於4至8成間。又105年度農村再生計畫進入第2期階段，105及107年度補助購建固定資產預算相較第1期計畫每年補助高達30至40億餘元，軟硬體經費比重失衡問題雖已作調整。然依審計部105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中對該基金辦理「農村農產業人力活化計畫」提出之改進意見略以：「協助農村社區改善季節性缺工，惟參與之農會未及3成，且近2年人均工作天數未達計畫目標，亟待持續加強辦理。」綜上，第1期計畫整體預算執行成效不佳，部分工程因無法取得居民共識導致進度延宕或取消施作等缺失，而第2期計畫仍賡續補助部分農村工程，是否合宜實應檢討。爰要求農委會應謹慎評估施作可行性，同時結合在地人文或民族文化、產業及休閒農業等軟體補助案共同施作，避免建置之設施不符當地產業或文化，徒增浪費。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查漁業發展基金107年度預算「漁業發展補助計畫」項下編列獎勵水產院校畢業生上漁船服務1,876萬9千元，其中獎補助費編列1,800萬元（95.9%），作為獎勵水產院校畢業生上漁船服務者，服務滿一定期限可申領獎勵金之所需經費。依漁業署提供資料，本計畫自95年度執行至106年8月底止，累計獎勵68人(次)、累計核發獎勵金6,800萬元，占預計核發獎勵金9,100萬元之74.73%。檢視近5年(101至105年度)訂定獎勵上漁船之優秀幹部船員人數目標值分別為11人、14人、14人、10人及12人，惟計畫執行後均未達目標人數。據漁業署表示，因初次上船服務人員面臨船上作業適應不良因素，部分於中途離職轉業或返回國內，未於境外遠洋漁船持續服務滿1年，致未達請領獎勵金資格。綜上，獎勵水產院校畢業生上漁船服務計畫實施迄今逾10年，惟累計媒合成功並實際至遠洋漁船服務者僅68人(次)，難彰顯本計畫欲培育更多漁業新血及優秀幹部人才之成效，足見該計畫有極大的缺失，致使水產院校畢業生不願意從事漁船事業，恐造成漁業人才斷層。對此農委會宜針對水產院校之畢業生廣泛調查，研究為何畢業生不願意登船從事漁業工作，爰要求農委會漁業署於六個月內進行相關調查研究並做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查林務發展及造林基金107年度預算編列購建固定資產2億8,650萬2千元，包括森林遊樂之經營管理計畫項下1億7,729萬1千元，以及臺鐵協助森鐵之營運計畫項下1億0,921萬1千元。查1912年阿里山森林鐵路於日治時代誕生，全長71.6公里，從嘉義延伸至海拔2,451公里的祝山，是亞洲最高的山區窄軌鐵路。興建初衷是為了運送台灣檜木，在伐木業務結束後，變身為觀光小火車，直至今日，仍是全球最具歷史風情與自然風貌的山區鐵路。CNN為此還特別作了一篇專題報導，從文化背景、鐵路特色以及附近景點等面向，深入介紹這已有106年歷史的阿里山小火車，足見阿里山森鐵的觀光及文化的重要性。然阿里山森林鐵路在107年1月18日至2月25日間發生4起出軌事故，衝擊阿里山地區的觀光事業。阿里山森鐵不單只是台灣林業歷史的古蹟，他正是見證台灣從伐木到造林的最佳見證者，林務局有責任也有義務肩負維護這條百年森鐵，同時也應遴選當地原住民族人參與森鐵營運，爰要求農委會就改善阿里山森林鐵道運輸安全及聘僱當地原住民族參與森鐵營運擬具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1. 查蔡英文總統於主持107年6月28日「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第6次委員會議時表示，原住民族土地的議題中，有三塊關鍵的拼圖，在追溯歷史真相時不可缺少，那就是林務局、台糖公司、以及退輔會的土地取得過程。」據農委會林務局於該次會議中報告指出，日本總督府於1928年，將台灣山林土地分為「要存置林野」、「不要存置林野」及「準要存置林野」(今原住民保留地)，1945年國民政府來台，省行政長官公署農林處成立，接收日本總督府「要存置林野土地」，並改為「國有林地」。又查日本殖民統治期間，為掠奪台灣山林礦產及樟腦資源，於1895年頒布26號日令「無官方證據，或於山林原野之地契者，算為官地」，而當時原住民族所有土地均無所謂地契之類佐證文件，是以台灣原住民族土地大部分全都抄為國有，為了迫使原住民屈服，1910至1914年間，台灣總督佐久間馬太更推行「五年理番計畫」，對原住民採取威壓征伐的武力手段，原住民為了保全性命，不得已獻出土地。綜上所述，既然蔡英文總統口口聲聲說要推行轉型正義，農委會林務局更該遵循總統施政方針。爰要求農委會應積極協助辦理促進原住民族土地轉型正義之相關工作，協助原民會推動部落劃設傳統領域，在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條例尚未通過前，積極保全相關資料，俟該法案通過後，將相關土地一併歸還原住民族與部落。

提案人：廖國棟　陳超明　孔文吉

主席宣告：本次會議通過之決議，文字授權主席及議事人員整理。

**107年10月4日（星期四）**

**報告事項**

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國家發展委員會陳主任委員美伶報告後，委員林岱樺、邱議瑩、孔文吉、高志鵬、鄭運鵬、廖國棟Sufin．Siluko、蘇治芬、高潞．以用．巴魕剌Kawlo．Iyun．Pacidal、陳超明、賴瑞隆、周陳秀霞、曾銘宗、鄭天財Sra．Kacaw、黃國昌、蕭美琴、蘇震清、鍾孔炤、鍾佳濱及徐榛蔚等19人提出質詢，均由國家發展委員會陳主任委員美伶即席答復。)

**決定：**

1. 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2. 委員王惠美、陳明文、鍾孔炤及徐榛蔚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3. 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1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通過臨時提案15案：**

1. 台杉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係由國發基金出資5,000萬元、工研院所屬創新工業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出資7,500萬元及台銀公司出資100萬元，合計資本額1.26億元成立而來，其法人董事僅有兩席，分別為行政院國發基金管理委員會的法人董事龔明鑫與陳良基，其餘三位董事皆以自然人身分擔任。然而從資本結構可知，該公司資金來源百分之百皆為政府及政府的孫公司，卻無合理比例之董事席次。為了解該公司董監事選任情形及三位自然人董事為何被選舉為董事、董事長，大股東之一的國發會應於一週內以密件方式提供該公司歷次股東會詳細開會紀錄，以及歷次董事會詳細開會紀錄。

提案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陳秀霞

1. 台灣每年平均降雨量有2,500公釐，這數字是全球平均的2.6倍。但每人每年可以分到的水量，卻只有世界平均的1/7。根據統計，我國是全世界排名第十九的缺水國。我國長期仰賴水庫留住水資源與抽取地下水等用水習慣，目前也有許多隱憂。首先，水庫淤積情形日漸嚴重，以蓄水量僅剩13.7%的曾文水庫為例，八八風災後曾文水庫淤積近九千萬立方公尺泥沙。南水局近年每年清淤量約八十多萬立方公尺，若以此速度且未來都沒有大型風災的前提下，也要上百年才能抵銷。再者，水庫蓄水量遞減，用水需求居高不下，地下水也只能超抽，地層下陷、海水倒灌、土壤鹽化等危機，更早已非杞人憂天。鑑於此，就下列三點，請國發會會同經濟部、內政部於三週內(107年10月24日，星期三前)提供相關資料至經濟委員會：(一)關於水庫蓄水量逐漸不足的問題，要求國發會提供目前各個水庫蓄水量現況與未來趨勢、補救方向、執行上遇到的阻礙，以及是否有計畫新開發水庫的相關資料。(二)關於地下水資源的維護，請國發會提供地下水資源使用現況數據、維護計畫進展，並針對超抽嚴重地區進行盤點。(三)請國發會特別針對水資源的開源計畫，包括開發水庫、海水淡化、污水回收再生等可行性，以及國內是否有規劃中的相關計畫，進行盤點。

提案人：林岱樺 蘇震清 孔文吉

1. 鑑於產業發展需要系統化的上位政策，國家綠能政策中，儲能系統應用包括商用與家用儲能系統、智慧電網、電動車等應用技術，然我國智慧電網與儲能系統發展明顯落後，基此，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從國家經濟發展與安全角度，完備國家能源政策、儲能與智慧電網建設目標、相關技術發展的阻礙及應用突破等內容與規劃，並於二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林岱樺 邱議瑩

1. 鑑於產業發展需要思考國家長期戰略及產業創新，自中國政府發布洋垃圾禁令，各國皆嚴陣以待垃圾處理危機。在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中，「循環經濟」涉及跨部會協調與法規制定，但缺乏完善系統化整合。借鏡日本訂定循環型社會形成推進基本法，嚴格規範垃圾回收再利用率。基此，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就循環經濟政策，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林岱樺 邱議瑩

1. 鑑於中美貿易戰效應持續，引發「臺商大洄游」的現象，提升臺商回臺投資設廠之意願，對於長期投資不足、面臨產業外移的臺灣而言，可藉國際政治經濟之局勢，為臺灣產業帶來新景象。基此，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經濟部加速盤點統整臺商回流數量、規模，以及其產業類別比例，並且針對回流臺商研議因應之機制與配套措施，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林岱樺 邱議瑩

1. 有鑑於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岡山路竹延伸線係歷經15年爭取終獲國發會核定補助辦理，而基於高屏區域發展暨生活圈概念，民國97年高高屏第1次首長暨主管會報，即曾決議「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屏東延伸線計畫」，建請由高高屏首長共同合作，爭取中央早日訂定施工期程，並共促中央評估「高雄都會區捷運系統紅線延伸至東港大鵬灣」可行性，且高雄市政府捷運局亦於104年12月底完成高捷期末報告，審定後續路網「大寮屏東線」與「林園東港線」，顯見高捷南延屏東建設業經10年規劃爭取，對區域發展連結影響甚巨，爰請國發會應積極協助推動，以符南部地區發展需求與民眾期待。

提案人：蘇震清 蘇治芬 高志鵬

1. 鑑於台灣因高齡少子化及人口過度集中大都市等問題，國發會將擘劃「均衡台灣」之施政主軸，以改善城鄉差距，減緩人口負成長壓力。為此，行政院成立「地方創生會報」，國發會並定於今年底前提出「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而帶動地方創生最基本的條件之一，即是應滿足其交通之「易達性」。爰此，建請國發會於推動地方創生計畫時，應將「高鐵延伸至屏東案」一併考量，並以均衡台灣作為主要戰略考量，以達到地方創生之目的。

提案人：蘇震清 蘇治芬 高志鵬

1. 有關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特色商品開發、品牌建立及進入市場銷售與考量偏鄉地區之需要，核定補助偏鄉地區進行規劃工作。」歷來皆為政府施政重點，但國發會參考日本之經驗檢討「地方發展與人口增加之複雜因素」，以期達成我國有效人口增加政策。試問有多少國人知道「2019年為地方創生元年」？內容為何？要求國發會應務實提出可行方略，非以口號治國，應先以「都市人口減壓」降低生活環境壓力，遏止高齡少子化之競爭劣勢！

提案人：孔文吉 廖國棟Sufin．Siluko 陳超明

1. 根據國發會報告，「今年上半年經濟成長率為3.2%，已連續4季達3%以上，上半年平均失業率為3.66％，是近18年來同期最低，商品出口則連續7季維持雙數位成長，各項數據顯示政府推動經濟轉型、積極改善投資環境的努力，已逐漸顯現成果。」如今年1至7月實質薪資3萬8，卻比17年前少！薪資連8月增逾2% ，民眾無感！人民無感，才是真正問題，難怪會出現「窮到發慌」的改編、諷刺政府無能的短片，再者日前台經院公布8月景氣動向調查，由於中美貿易戰持續升溫及台股交易萎縮，三大產業中，製造業及服務業營業氣候測驗點都由上升急轉往下，製造業從上月101.46點大幅下滑到98.16點，下滑3.3點，服務業為96.39點，減少3.69點，都是警訊，請國發會就上述問題切實掌握、檢討，並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孔文吉 廖國棟Sufin．Siluko 陳超明

1. 政府透過國發基金匡列1,000億元「產業創新轉型基金」，引導民間投資人共同參與投資國內企業，協助企業以併購或其他創新轉型方式加速升級轉型；截至今年7月國發基金已審核通過太陽能、傳統產業、再生醫療等領域投資申請案，但僅提出投資領域，卻無廠商家數、投資金額等數據可供參考，更提出預期將帶動194億元民間投資？至於效能部分僅文字表達「期望」，如可加速國內企業創新轉型，進而加強企業競爭力，讓台灣在全球化環境中，取得領先位置。對於投入金額和產出效益，相當不具說服力，又主委陳美伶向媒體表示，期待這1,000億元的基金「能在一年內就花掉」，號稱協助台灣142萬家中小企業升級，但立法院預算中心完成調查，去年國發基金投資46家公私合營事業，19家虧損，亦即有四成以上經營不善，其中一卡通、聯亞生技公司等14家已連虧3年，新增轉投資GOGORO也連續2年發生鉅額虧損。難免給人有大選年政策買票的疑慮！請國發會於一個月內檢討並提出「產業創新轉型基金」執行計畫內容、預期目標值等相關報告。

提案人：孔文吉 廖國棟Sufin．Siluko 陳超明

1. 目前高雄包括橋頭科學園區267公頃、亞洲新灣區600公頃、和發產業園區86公頃、南星計畫224公頃，以及報編中的仁武產業園區74公頃，合計約可釋出1,250公頃的產業土地，可供海外臺商回台投資所需，並協助高雄產業轉型升級。爰要求國發會滾動追蹤，並協調經濟部協助引進海外臺商資金，在高雄進行產業投資，並會同經濟部、科技部於每3個月滾動追蹤提出「高雄市1,250公頃產業土地之招商引資暨產業轉型升級發展策略書面報告」。

提案人：賴瑞隆 蘇震清 周陳秀霞

1. 有鑑於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花東地區發展條例」及「離島建設條例」所規定工作，108年度已編列相關基金預算(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15.1億元，離島建設基金9億元)，並會同相關部會持續協助各地方政府，落實推動「花東第二期(105至108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及「第四期(104至107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並刻正積極審議「第五期(108至111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為有效落實花東及離島地區永續發展之願景及強化補助計畫之執行。爰此，花東及離島應該優先辦理地方創生的專案。另對於花東、離島基金之使用，原住民地區應寬列，應訂定專門的機制給予申請、成立專業的團隊輔導之。其中，蘭嶼鄉既是離島又是花東的雙重區域，在規劃上面應該給予雙重的協助，打造一個台灣東部離島的地方創生亮點示範區。

提案人:高潞．以用．巴魕剌Kawlo．Iyun．Pacidal 周陳秀霞 蘇震清 賴瑞隆

1. 有鑑於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行動方案」，並匡列「產業創新轉型基金」，欲引導民間企業轉型、新創企業發展，惟對於民間申請業者，政府所提供之服務、窗口及申請與審查機制並不夠透明、友善。爰此，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規劃綠能、中小企業，以及針對花東原民的策略性投資單一窗口，以利我國相關產業之發展。

提案人:高潞．以用．巴魕剌Kawlo．Iyun．Pacida 蘇震清 賴瑞隆 周陳秀霞

1. 有鑑於原住民族地區，約占台灣三分之二之面積。惟行政院於推動地方創生、協助輔導機制上，並未有一套以原住民文化為主體的地方創生發展政策。導致資源錯置，亦對原住民族地方創生發展造成相當問題。爰此，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相關業務單位，應即刻規劃一套原民相關地方創生發展策略，以振興原住民族地區、活絡經濟，改善原鄉人口外流問題。

提案人:高潞．以用．巴魕剌Kawlo．Iyun．Pacida 蘇震清 賴瑞隆 周陳秀霞

1. 有鑑於國家發展委員會「亞洲‧矽谷」計畫，發展我國物聯網產業所服務、規劃之客體多以國際、大企業或是知名企業為主，卻忽略我國廣大中小企業，亦無規劃中小企業參與機制。爰此，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於執行「亞洲‧矽谷」計畫應提供中小企業申請管道及服務窗口，並加強協助我國中小企業參與「亞洲‧矽谷」計畫。

提案人:高潞．以用．巴魕剌Kawlo．Iyun．Pacida 蘇震清 賴瑞隆 周陳秀霞

**散會**